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09年的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396,298	300,289
銷售成本		(308,350)	(227,046)
毛利		87,948	73,2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7,405	15,39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341)	(9,627)
行政費用		(18,241)	(19,741)
其他開支		(7,601)	(8,172)
融資成本		(7,101)	(1,743)
研究及開發成本		(9,363)	(6,168)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42,706	43,188
所得稅開支	5	(8,751)	(3,075)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33,955	40,113
終止經營業務			
一項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0	—	(20,410)
年度利潤		33,955	19,70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66	3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5,721	19,737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33,955	19,70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35,721	19,737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 年度利潤		8.4仙	4.9仙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8.4仙	9.9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854	245,247
投資物業		29,671	16,383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21,317	21,805
其他無形資產		1,369	1,541
遞延稅項資產		2,342	1,93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18,553</u>	<u>286,906</u>
流動資產			
存貨		104,421	113,84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8	153,099	126,3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2,791	8,492
應收關連方的款項		6,910	2,9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120	25,8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81	35,823
流動資產總值		<u>343,822</u>	<u>313,33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	57,582	82,138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3,203	26,610
應付稅項		14,948	9,687
計息銀行貸款		110,666	63,851
應付股息		171	171
流動負債總額		<u>216,570</u>	<u>182,457</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252</u>	<u>130,87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45,805</u>	<u>417,78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468	4,274
遞延稅項負債		5,067	3,41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535</u>	<u>7,687</u>
資產淨值		<u>437,270</u>	<u>410,09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824	3,824
儲備		423,207	396,998
擬派末期股息	6	10,239	9,273
總權益		<u>437,270</u>	<u>410,095</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項目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 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3,824	104,657	200,713	4,779	(1,596)	76,286	—	388,66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34	19,703	—	19,73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1,774)	—	—	1,774	—	—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1,695	—	—	—	1,695
已沒收購股權	—	—	—	(1,677)	—	1,677	—	—
擬派2009年度末期股息	—	—	—	—	—	(9,273)	9,273	—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u>3,824</u>	<u>104,657*</u>	<u>198,939*</u>	<u>4,797*</u>	<u>(1,562)*</u>	<u>90,167*</u>	<u>9,273</u>	<u>410,09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66	33,955	—	35,721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727	—	—	—	727
已沒收購股權	—	—	—	(480)	—	480	—	—
宣派2009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9,273)	(9,273)
擬派2010年度末期股息	—	—	—	—	—	(10,239)	10,239	—
於2010年12月31日	<u>3,824</u>	<u>104,657*</u>	<u>198,939*</u>	<u>5,044*</u>	<u>204*</u>	<u>114,363*</u>	<u>10,239</u>	<u>437,270</u>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綜合儲備人民幣423,207,000元(2009年：人民幣396,99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3月6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經合併及經修訂)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odo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北區郎山二號路齊民道3號宇陽大廈。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片式多層陶瓷電容器(「MLCC」)。

本公司為EY OCEAN Management Limited(「EY OCEA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視EY OCEAN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現時仍然生效由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批准之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之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合併列賬基準

自2010年1月1日起之合併列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計算,並一直合併計算,直至終止控制之日為止。所有集團間結餘、交易以及因集團間交易及股息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和虧損,均已於合併列賬時全數抵銷。

即使會產生虧絀結餘,附屬公司的虧損仍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其因而產生之盈餘或虧絀計入損益。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盈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集團以現金結算及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包括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於2008年5月頒佈)內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益之修訂
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2009年4月頒佈之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在下文進一步說明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包括在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之影響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多項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的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的初次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然代價的初次確認及其後計量以及分階段完成的業務合併。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金額、收購發生期間的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的業績產生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對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但並未喪失其控制權時，應以權益交易入賬。因此，該等變動將不會對商譽構成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對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虧損以及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後續修訂乃對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作出。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已開始於2010年1月1日後追溯應用，並對收購會計法、喪失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產生影響。

(b) 於2009年4月頒佈的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各準則均設有個別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若干修訂本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然而該等修訂本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有關最適合本集團的主要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僅會導致須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資產的開支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除劃分租賃土地類別的特定指引。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指引，土地租賃應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澄清獲准分配至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之最大單位為財務報告進行合計前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界定之經營分部。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毋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之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通貨膨脹及就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之修訂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移之修訂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 – 供股分類之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4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4號預付最低資金要求之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除上述者外，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亦已頒佈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其載有對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性及釐清用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第13號則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項準則或詮釋均有個別過渡性條文)。

¹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運分部資料

根據管理目的，本集團按產品性質及所提供的服務劃分為不同的業務單位。

於2009年9月4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之關連方訂立出售協議，向關連方轉讓深圳市億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億通」）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445,000元。出售事項於2009年10月14日完成。於出售事項後，從事製造及銷售片式多層陶瓷電容器（「MLCC」）以及MLCC貿易業務的MLCC分部成為本集團之唯一主要可呈報持續經營分部。因此，概無提供進一步經營分部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之地域分部資料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219,247	156,504
香港及澳門	150,730	120,078
美國及歐洲	13,888	7,031
土耳其	7,155	6,041
日本	3,419	1,688
台灣	1,142	3,078
印度	717	5,889
	<u>396,298</u>	<u>300,289</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發票淨值（扣除就退貨及貿易折扣之抵免）。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MLCC銷售	<u>396,298</u>	<u>300,289</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79	364
租金收入	4,947	3,444
政府補貼	270	—
遞延收入攤銷	806	806
銷售原材料	993	869
其他	110	206
	<u>7,405</u>	<u>5,689</u>
收益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9,707
	<u>7,405</u>	<u>15,396</u>

5.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在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年內於香港並沒有產生或賺取應課稅利潤，故此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深圳市宇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深圳宇陽」)已於2008年12月16日獲取高新科技企業認證，故此於2008年至2010年期間須繳納之全國性所得稅稅率為15%。

除上文所述深圳宇陽可享有15%優惠稅率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25%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即期 — 中國		
年度稅務支出	7,510	1,508
遞延	<u>1,241</u>	<u>1,567</u>
年內稅務支出總額	<u><u>8,751</u></u>	<u><u>3,075</u></u>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國家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 2010年

	中國大陸		開曼群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利潤	<u>45,587</u>		<u>(2,881)</u>		<u>42,706</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1,397	25	—	—	11,397	27
以下各項之稅項影響：						
特定地區或國家之較低稅率	(478)	(2)	—	—	(478)	(2)
稅項激勵措施	(2,627)	(6)	—	—	(2,627)	(6)
毋須課稅收入	(121)	—	—	—	(121)	—
不可扣稅開支	1,684	4	—	—	1,684	4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30	1	—	—	230	1
額外扣減50%研究及開發成本	(3,045)	(7)	—	—	(3,045)	(8)
對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						
可分派利潤之預扣稅影響	1,654	4	—	—	1,654	4
其他	57	—	—	—	57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8,751</u>	19	—	—	<u>8,751</u>	20

本集團 — 2009年

	中國大陸		開曼群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利潤	<u>46,650</u>		<u>(3,462)</u>		<u>43,188</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11,663	25	—	—	11,663	27
以下各項之稅項影響：						
特定地區或國家之較低稅率	(1,198)	(3)	—	—	(1,198)	(3)
稅項激勵措施	(3,415)	(7)	—	—	(3,415)	(8)
就之前期間即期稅項之調整	(3,696)	(8)	—	—	(3,696)	(9)
毋須課稅收入	(1,577)	(3)	—	—	(1,577)	(4)
不可扣稅開支	416	1	—	—	416	1
使用之前期間之稅項虧損	(270)	—	—	—	(270)	—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12	—	—	—	212	—
額外扣減50%研究及開發成本	(1,785)	(4)	—	—	(1,785)	(4)
對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						
可分派利潤之預扣稅影響	2,458	5	—	—	2,458	6
其他	267	1	—	—	267	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3,075</u>	7	—	—	<u>3,075</u>	7

6. 股息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 — 每股3.0港仙(2009年：2.6港仙)	<u>10,239</u>	<u>9,273</u>

擬派年度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7.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及年內已發行405,500,000股普通股(2009年：405,500,000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61,633	134,746
減值	<u>(8,534)</u>	<u>(8,400)</u>
	<u>153,099</u>	<u>126,346</u>

本集團與其MLCC客戶之貿易方式以記賬為主。給予MLCC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2至5個月。各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有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逾期未還款項。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所有應收票據均由報告期末起計60至184日內到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及應收票據之金額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91,106	78,575
91至180日	21,218	21,679
181至360日	634	1,181
1至2年	5,454	106
超過3年	<u>3,080</u>	<u>3,080</u>
	120,492	104,621
應收票據	<u>41,141</u>	<u>30,125</u>
	<u>161,633</u>	<u>134,746</u>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400	3,080
已確認減值虧損	<u>134</u>	<u>5,320</u>
於12月31日	<u><u>8,534</u></u>	<u><u>8,400</u></u>

計入以上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撥備人民幣8,534,000元(2009年：人民幣8,400,000元)，其賬面值為人民幣8,534,000元(2009年：人民幣8,400,000元)。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臨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並預期不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並非個別或共同視為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尚未逾期亦無出現減值	98,451	90,195
逾期少於90日	12,727	4,285
逾期91至180日	190	1,635
逾期181至360日	<u>590</u>	<u>106</u>
	<u><u>111,958</u></u>	<u><u>96,221</u></u>

尚未逾期亦無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與數名不同客戶有關，彼等於近期並無違約行為記錄。

已逾期但無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與數名獨立客戶有關，彼等於本集團之付款記錄良好。根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此等結餘仍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及應付票據之金額如下：

	本集團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5,824	47,390
91至180日	618	678
181至360日	826	10
1至2年	261	60
2至3年	53	—
	<hr/>	<hr/>
	57,582	48,138
應付票據	—	34,000
	<hr/>	<hr/>
	57,582	82,138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於30至120日清付。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應付票據根據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之銀行授信發行。

10. 終止經營業務

於2009年9月4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之關連方深圳市偉創投資有限公司（「偉創投資」）訂立出售協議，以代價人民幣3,445,000元向偉創投資轉讓深圳億通之全部股權。深圳億通從事製造及銷售移動手機。鑑於本集團移動手機業務持續虧損，且中國移動手機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已決定終止其移動手機業務，並將其資源集中投放於日益增長的MLCC業務發展。出售深圳億通已於2009年10月14日完成。

深圳億通於2009年的年度業績呈列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15,102
銷售成本	<u>(302,181)</u>
毛利	12,921
銀行利息收入	4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940)
行政費用	(3,648)
研究及開發成本	(4,330)
其他開支	(6,617)
融資成本	<u>(431)</u>
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20,410)
所得稅	<u>—</u>
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u>(20,410)</u></u>

深圳億通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27,613)
投資活動	346
融資活動	<u>(18,759)</u>
現金淨流入／(流出)	<u><u>(46,026)</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u><u>(5.0仙)</u></u>

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項目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20,410,000
	405,50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10年，雖然美、歐、日等主要發達經濟體仍未明顯復蘇，但因技術進步，數碼電子產品的更新換代等，全球電子產品的總需求開始回升，中國政府繼續推行「家電下鄉」、「以舊換新」等擴大內需的經濟刺激政策，電子產品的需求保持強勁增長，從而拉動對MLCC的需求。本集團以MLCC業務為主，公司管理層把握市場發展趨勢，進一步通過提高MLCC業務的技術創新能力、優化產品結構等措施有效提升公司競爭力，2010年，本集團本期持續經營業務收入上升32%。扣除2009年處置手機業務事項取得的一次性收益約9.7百萬元的影響，本期持續經營業務利潤較2009年度上升約12%。

2010年公司股東應佔之稅後溢利人民幣34.0百萬元，較2009年增長72.3%。

未來展望

2011年，各主要經濟體的經濟仍處於緩慢復蘇或停止衰退階段，這有利於全球經濟增長，但在應對全球金融危機的過程中，各國政府大多採用政府行政干預的方式對經濟運行強力干預，其副作用將在2011年及其未來數年中集中體現，未來數年全球經濟波動及其經濟結構失衡之狀況勢將加劇。電子數碼產業作為周期性行業，其行業波動將加劇，行業生態狀況將進一步惡化。本集團作為MLCC產品供應商，處於電子數碼產業的上游行業，將會面臨更為複雜的營銷環境。

在中國內地，中央政府為抑制通貨膨脹，控制物價尤其是日常消費品物價的過快上漲，已出台較為嚴厲的銀根緊縮政策，可以預期，2011年銀根將更為趨緊。為促進國民經濟平衡穩定發展，中央政府保持以出台的促進內需鼓勵消費的經濟政策不變，這在一定程度上會促進電子及數字產品的消費，擴大MLCC的需求。

在未來一年裏，預期人民幣兌世界主要貨幣將會有較大幅度的升值；同時，因為中國內地銀根緊縮，企業的投資、採購、生產及銷售的計劃會更趨謹慎，將會影響到本集團的MLCC產品銷售和貨款及時回收；本集團地處世界電子產品加工中心之一的珠江三角洲，雖然較其他地區的競爭對手更快得到MLCC需求信息的反饋，但珠江三角洲也是中國內地傳統的「用工荒」較嚴重的地區之一，加之各地方政府大幅度提高最低工資、社保繳費及住房公職金繳納標準，這種情形將對本集團的經營帶來挑戰。管理層相信，通過技術升級、管理創新等措施有效提高勞動效率促進產業升級換代，及公司經營行業多樣化等，在順應中國內地勞動力成本將長期快速提升之潮流的前提下，變壓力為動力，努力為股東創造最大效益。管理層對公司前景感到樂觀。

財務回顧

主營業務收入

2010年度本集團的MLCC收入為人民幣396.3百萬元，與較2009年增長32.0%，主要因為本集團管理層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及新投資設備產能的體現。

毛利

2010年度本集團的MLCC毛利為人民幣87.9百萬元，較2009年上升約20.1%，主要因為MLCC銷售收入的增長。

毛利率

2010年度本集團的MLCC毛利率為22.2%，較2009年的24.4%下降2.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MLCC的平均銷售價格下降。

其他業務收入和收益

2010年度本集團其他業務收入和收益為7.4百萬元，較2009年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2009年處置本集團之全資子公司(深圳億通)增加投資收益9.7百萬元之因素消除，抵銷本期投資性物業的租賃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10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為10.3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長7.4%，主要因為提升市場份額，而增加市場投入。

行政費用

2010年度本集團行政費用為18.2百萬元，較2009年度減少約7.6%，主要因為本年度沖銷了2年以上預提而尚未支付的社保費用計人民幣2.8百萬元。

研究及開發成本

2010年度本集團研究及開發成本為9.4百萬元，較2009年度大幅增長51.8%，主要是由於為提升公司產品的核心競爭力，加大對目前全球高端MLCC產品的研發投入。

其他支出

2010年度本集團其他支出為7.6百萬元，較2009年度下降7.0%，主要是由於2010年度期權費用較2009年下降約1.0百萬元。

融資成本

2010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為7.1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長5.4百萬元，主要因為：1、本年度銀行貸款增加，發生的利息費用上升；2、由於2010年銀行的信貸政策收緊，為獲得銀行信貸額度，需要額外支付一筆額度佔用費。

所得稅開支

2010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8.7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加6.6百萬元。所得稅開支顯著上升的原因如下：第一，企業所得稅人民幣3.7百萬元之撇減於2009年撥回，但於2010年再無相關的撥回，同時，2009年度處置子公司收益9.7百萬元為無需課稅之收益，不計上述事項影響，2009年度的實際所得稅開支為6.8百萬元，應課稅利潤為人民幣34.5百萬元，實際稅率為20.2%；第二，2010年度，因適用25%所得稅稅率的子公司香港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係中國大陸所得稅之居民企業)因貿易業務增加實現較大盈利，較2009年度所得稅增加約1.2百萬元，拉高了本集團的平均稅負。

由於承擔本集團主體業務的深圳市宇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其東莞分公司適用15%的優惠稅率，且需按照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地區的附屬公司2010年度可供分配利潤金額的5%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故本集團2010年度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0.4%。不考慮非經常性事宜的影響，與2009年度的實際稅率變化不大。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即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淨負債按銀行貸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含預提費用及一年內的遞延收入)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總和計算。資本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約為21.1%及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63.9百萬元，較2009年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1、將本集團部分閒置物業出租，新增轉入投資性物業人民幣13.9百萬元；2、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本期折舊額約25.8百萬元；以及3、2010年度新增MLCC生產設備約為57.8百萬元，新增安徽金宇陽之廠房建設支出7.6百萬元。

投資性物業

2010年度本集團投資性物業為人民幣29.7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加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經濟率先從全球金融危機中復蘇，對本集團部分閒置物業的租賃需求增加。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2010年度的其他無形資產1.37百萬元，較2009年度減少0.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SAP管理軟件形成的無形資產攤銷。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是應收本集團MLCC客戶的款項。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53.1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長21.2%。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上升的主要是因為本集團2010年度的銷售收入較2009年度增長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額為人民幣12.8百萬元，較2009年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於2010年度對外預付的材料採購和設備採購額增加，以及應收的對第三方租金和代墊水電費上升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66.6百萬元，較2009年增加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入的顯著增加以及加強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回收所致。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餘額與2009年末相比增加約人民幣9.4百萬，應付票據餘額減少34.0百萬元。主要原因如下：1、本年度產量較以前年度提升，產量的擴大導致相應原材料採購的增長，應付賬款餘額增加；2、2009年末應付票據為34.0百萬元，係深圳宇陽開具給東莞宇陽，東莞宇陽將該應付票據貼現以獲取短期的資金融通，截至2010年初該應付票據已經解付，本期末無上述事項影響。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與其它應付款項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遞延收入、應計費用與其它應付款項為人民幣33.2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加人民幣6.6百萬元。遞延收入、應計款項與其它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年末的應付職工薪酬因提高年終獎而相應增加，同時由於擴充產能，欠付的固定資產採購和安徽金宇陽的工程款也較2009年末有所增加。

計息銀行貸款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償還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110.7百萬元，較2009年度增加46.8百萬元，主要用於擴大MLCC的生產、銷售，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或然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

承擔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9百萬元，較2009年度減少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未到貨之設備採購減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淨額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27.3百萬元，其中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343.8百萬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16.5百萬元。

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流入／(流出)的現金淨額	30.6	(45.4)
投資活動流出的現金淨額	(56.8)	(71.4)
融資活動流入的現金淨額	29.5	46.2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	61.7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餘額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4.9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

- 1) 於經營性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30.6百萬元，主要是收入的顯著增加抵銷應收賬款的增加以及應付票據的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56.8百萬元，主要是採購設備及工程建設支出增加所致。
- 3) 融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入計人民幣29.5百萬元，是由於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銀行授信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總額約為人民幣336.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25.8百萬元並未使用。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2010年度銷售額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和港元列值，採購額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和日元列值，以美元和港元列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大於以美元和港元列值的應付貿易賬款，同時，本集團還存在以日元列值應付貿易賬款而基本不存在以日元列值的應收貿易賬款風險，在匯率劇烈波動時，存在一定的匯率風險。

員工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1,433名員工，他們的工資和福利由市場、國家政策及個人表現而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以維護本公司之價值及促進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不時評估本公司有否實行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高水平之表現、透明度及問責性。

董事會已就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作出檢討，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妥善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本公司並無由不同人士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該兩個職位均由陳偉榮先生兼任。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負責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可讓本集團得到有力及一貫之領導，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並提高因應瞬息萬變之環境作出決策之效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健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潘偉先生及劉煥彬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與財務及會計政策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經已召開兩次會議檢討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審核部門所提交有關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回顧之報告，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委員會在選擇、委任、辭任或開除外聘核數師方面與董事會並無持有異見。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討論、審閱及批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則守則」)所列出的要求。經向董事會各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約相當於人民幣2.5仙)(2009年：2.6港仙，約相當於人民幣2.29仙)，須獲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2011年6月13日或前後派發予於2011年5月6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5月4日(星期三)至2011年5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符合資格收取擬派之末期股息，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1年5月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本業績公告已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zeyang.com>)。本公司股東將獲寄發本公司的相關年報，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同一網站。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榮

香港，2011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偉榮先生、廖傑先生及徐純誠先生；非執行董事霜梅女士、程吳生先生、張志林先生及陳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偉先生、劉煥彬先生及朱健宏先生。